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16 临 076 号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光电”或“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1 日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2016 年 5 月 27 日，公司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056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要求，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修订后的重组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6 月 7 日起复牌交易。之后依据相关规定，公司每月发布一次关于此次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目前，鉴于资本市场政策、经营环境发生变化，交易各方对于收购条件及收购方案可能无法完全达成一致，给公司本次资产重组事项的推进带来不确定性，公司拟终止本次资产重组。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9 月 26 日起停牌。

公司承诺将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并公告进展情况。公司股票将待召开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投资者说明会后及时复牌。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四日